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Side Up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82)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馬新英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馬新英先生（「馬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馬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馬先生，54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本科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馬先生於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由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馬先生曾任蘭州金輪實業公司副總經理，公司主要從事煤炭營銷。由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八月，馬先生曾任中國鐵路物資西安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公司主要提供工程集成及綜合物流服務。馬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今為湖南擎華實業公司的董事長，公司主要從事礦山機械銷售。

馬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起計為期兩年，其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合交易所」）之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馬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彼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而彼之委任須輪值退任。馬先生有權收取每月3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袍金乃參考其背景、資格、經驗、對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及現行市況而釐定。酬金將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馬先生 (i) 概沒有於過去三年在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亦沒有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 沒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沒有其他主要任命和專業資格；及(iv)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

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並無擁有以及不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兩者定義均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者外，馬先生確認，亦無涉及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段項下條文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以及概無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合交易所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熱烈歡迎馬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唐才智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唐才智先生（主席）及鍾楚霖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馬新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民先生、葉偉雄博士及蕭喜臨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7日刊載於聯合交易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8082.com.hk內。